

江西省教育厅

关于报送江西省高职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总体实施方案的报告

教育部职成司：

根据《关于报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实施方案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5〕57号）要求，我厅制定了《江西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总体实施方案》（附后），现予以呈报，请审定。



江西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

总体实施方案

江西省教育厅

2016年2月2日

目 录

一、指导思想.....	1
二、主要目标.....	1
三、工作基础.....	2
四、总体规划.....	3
五、具体举措.....	4
六、进度安排.....	24
七、保障措施.....	25

附：江西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任务（项目）承担意向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和教育部《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有关要求，进一步推动江西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服务“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坚持适应需求、面向人人，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坚持工学结合、知行合一，推动高等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同步发展，加强技术技能积累，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为实现我省“发展升级、小康提速、绿色崛起、实干兴赣”提供人才支撑和保障。

二、主要目标

通过三年建设，江西省高等职业教育整体实力显著增强，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结构更加合理、质量持续提高，服务中国制造2025的能力和服务行业、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水平显著提升，促使高等教育结构优化成效更加明显，推动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日臻完善。

——体系结构更加合理。人才培养的层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更加匹配，专科层次职业教育在校生达到50万人，接受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学生达到一定规模。

——服务发展的能力进一步增强。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大幅提升，高等职业院校的布局结构、专业设置与区域产业发展结合更加紧密；应用技术研发能力和社会服务水平大幅提高；与行业企业共同推进技术技能积累创新的机制初步形成；服务中国制造2025的能力显著增强。

——可持续发展的机制更加完善。公办高等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制度全面建立；院校治理能力明显改善；支持社会力量参与职业教育的政策更加健全；产教融合发展成效更加明显；职业教育信息化水平明显提高。

——发展质量持续提升。以专业为载体的优质教育资源总量和覆盖区域不断扩大，支持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争创国家一流水平的机制基本形成；多方参与、多元评价的质量保证机制更加完善；融人文素养、职业精神、职业技能为一体的育人文化初步形成。

三、工作基础

近年来，江西省的高等职业教育伴随经济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截止 2015 年 12 月，全省共有高职院校 55 所（其中一所停办，实有 54 所），其中公办高职院校 43 所（江西管理职业学院停办）、民办高职院校 12 所，在校生约 47.7 万人。各类高职院校累计培养毕业生 100 多万人，为全省经济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得到了各级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服务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我省出台了《江西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和《江西省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规划（2014-2020 年）》等纲领性文件，引领、指导各地和各高职院校加快职业教育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通过 5 所国家示范（骨干）高职院校和 12 所省级示范性高职院校建设，带动了全省高等职业教育的蓬勃发展。江西高等职业教育在专业建设、课程建设、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师资队伍建设、实训基地建设各领域均取得了丰硕成果，在全国职业教育

领域影响力日益增强。

四、总体规划

围绕教育部《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根据江西区域特色和实际情况，多方筹措建设资金，计划投入9亿元，平均每年投入3亿元，在三年建设期内，打造20所办学特色鲜明、与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契合度高、服务区域发展能力强、在全国有较大影响的高水平应用型高等职业院校；重点建设100个与我省新产业、新业态、新技术和支柱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契合度高、行业影响力大、国内一流的特色优势专业群，形成支柱产业都有一流特色优势专业群支撑的格局；建设300门精品在线开放课程、30个省级高等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和5个职业能力培养虚拟仿真实训中心，推动职业教育信息化；形成15个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高的一流“双师双能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成40个一流水平的生产型实训基地和5个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打造10个具有示范效应的骨干职业教育集团。行业、企业与学校深度合作，产教融合发展成效更加明显，全省高水平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整体实力显著增强，人才培养的结构更加合理，服务中国制造2025的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

五、具体举措

立足江西高等职业教育发展现状，引导全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积极参与，坚持政府推动与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相结合，坚持扶优扶强与提升整体保障水平相结合，坚持教学改革与提升院校治理能力相结合。2016年初出台《江西省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和特色优势专业群建设方案》，在扩大优质教育资源、增强院校办学活力、加强技术技能积累、完善质量

保障机制、提升思想政治教育质量等方面出台配套政策，积极采取措施，落实《行动计划》，同时加强督查，促进江西高等职业教育的创新发展。

（一）扩大优质教育资源

根据江西区域特点，以专业群建设为重点，提升要素质量、创新发展形式、扩大优质教育资源的总量和覆盖面，提高江西高等职业教育的均衡程度和社会认可度。

1. 提升专业建设水平

实施《江西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特色优势专业群建设计划》（具体方案由省教育厅另行制定下发），凝练专业方向、改善实训条件、深化教学改革，整体提升专业发展水平。支持紧贴产业发展、校企深度合作、社会认可度高的骨干专业建设。支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与技术先进、管理规范、社会责任感强的规模以上企业深度合作，共建生产性实训基地。面向江西重点发展产业，提高专业的技术协同创新能力，促进江西产业结构调整和新兴产业发展。

预期效果：建设骨干专业 100 个，2016 年建设 40 个，2017 年建设 30 个，2018 年建设 30 个，预算投入 2 亿元；大力加强课程体系和教材建设，改革人才培养方案，强化实践教学，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紧密结合我省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推进专业建设，切实为全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专业建设和改革起到示范和带动作用。

新建校企共建的生产性实训基地 40 个，2016 年建成 20 个，2017 年建成 10 个，2018 年建成 10 个，预算投入 8000 万元。进一步推进我省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高等职业教育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2. 开展优质学校建设

实施《江西省高水平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具体方案由省教育厅另行制定下发），坚持以示范建设引领发展，鼓励支持建设一批办学定位准确、专业特色鲜明、社会服务能力强、综合办学水平领先、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契合度高、行业优势突出的高水平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大幅提升技术创新服务能力、实质性扩大国际交流合作、培养杰出技术技能人才，增强专业教师和毕业生在行业企业的影响力，提升学校对产业发展的贡献度，争创国家一流水平。

预期效果：建设 20 所省级高水平专科高等职业院校，2016 年建设 7 所，2017 年建设 7 所，2018 年建设 6 所，力争 6 所跻身国家优质专科高职院校行列，预算投入 1.8 亿元。优质校将有力带动全省其它 30 余所高等职业院校办出特色，提高水平。

3. 引进境外优质资源

学习和引进国际先进成熟适用的职业标准、专业课程、教材体系和数字化教育资源；选择类型相同、专业相近的国（境）外高水平院校开展合作办学，联合开发课程、共建专业、实验室或实训基地，建立教师交流、学生交换、学分互认等合作关系；支持高等职业院校申办聘请外国专家（文教类）许可。

预期效果：引进 9 个国际先进职业标准，每年 3 个；引进 9 个国际先进职业教育专业，每年 3 个；引进 9 个国际先进职业教育教材，每年 3 个；引进 9 个国际先进职业教育数字化教育资源，每年 3 个，预算投入 320 万元。

10 所高职院校参与国际合作，共建 10 个专业，联合开

发 10 门课程,共建 10 个实训室和实训基地,教师交流 50 人,交换学生 500 人,10 个专业学分互认,预算投入 300 万元;预计批准 7 所高职院校申办聘请外国专家(文教类)许可。

4.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围绕提升专业教学能力和实践动手能力,健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专任教师的培养和继续教育制度。加强与大中型企业共建“双师双能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工作,探索“学历教育+企业实训”的培养办法;完善以老带新的青年教师培养机制;建立教师轮训制度;专业教师每五年企业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

加强以专业技术人员和高技能人才为主,主要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和实践教学任务的兼职教师队伍建设。支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按照有关规定自主聘请兼职教师,学校在编制年度预算时应统筹考虑经费安排;加强兼职教师的职业教育教学规律与教学方法培训;支持兼职教师或合作企业牵头教学研究项目、组织实施教学改革;把指导学生顶岗实习的企业技术人员纳入兼职教师管理范围。将企事业单位兼职教师任教情况作为个人业绩考核的重要内容。兼职教师数按每学年授课 160 学时为 1 名教师计算。

预期效果:建设 15 个“双师双能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培训 9000 名教师,每年培训 3000 人,预算投入 1200 万元;2016 年出台《江西省高职院校教师轮训和下企业顶岗实践管理办法》,全省专业教师下企业顶岗实践比例达 100%;预计批准省级教师培训项目 45 个,每年 15 个,预计培训 3600 人,预算投入 360 万元。打造一批数量充足、质量较高,能满足江西职业教育改革发展需要的“双师型”教师队伍。

5. 推进信息技术应用

大力推进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全面提升教学、实训、科研、管理、服务方面的信息化应用水平。充分发挥信息技术优势，优化教育教学过程，提高实习实训、项目教学、案例分析、职业竞赛和技能鉴定的信息化水平。改革人才培养模式，以信息技术支撑产教结合、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创新教育内容，促进信息技术与专业课程的融合，着力提高教师运用现代信息技术的能力和学生的岗位信息技术职业能力。加强实践教学，创新仿真实训资源应用模式，提高使用效益。

顺应“互联网+”的发展趋势，构建国家、省、学校三级数字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体系。国家级资源主要面向专业布点多、学生数量大、行业企业需求迫切的专业领域；省级资源根据江西发展需要和职业教育基础，在做好与国家级资源建设对接工作的同时，加强与国家级资源错位规划建设；校级资源根据院校自身条件补充建设，突出校本特色。

预期效果：推动落实《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立项建设省级高等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 30 个，2016 年建设 15 个；2017 年建设 15 个，预算投入 1500 万；建成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300 门，2016 年建设 150 门，2017 年建设 150 门，预算投入 3000 万元；建设 5 个职业能力培养虚拟仿真实训中心，实现 1000 个实训工位，每年实训 10000 余人，预算投入 1000 万元。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应用与共享，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6. 完善高等职业教育结构

推进高校分类管理，系统构建专科、本科、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体系。加快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改革步伐，深化人才

培养模式改革，提升应用技术创新服务能力，拓展社区教育和终身学习服务；持续缩减本科高校举办的就业率（不含升学）低的专科高等职业教育规模，推动部分普通本科高等学校转型发展，引导一批独立学院发展成为应用技术类型高校，重点举办本科层次职业教育；推动产学研结合培养专业学位研究生，强化实践能力培养；培养中国制造 2025 需要的不同层次人才。

健全职业教育接续培养制度。系统设计接续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和教学内容安排；规范初中起点五年制高职办学，强化专科高等职业院校的主导作用；探索区别于学科型人才培养的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实现形式和培养模式。推进毕业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对接。

预期效果：生源结构不断优化，培养机制不断创新，“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进一步深化，“多方参与、多元评价”的质量保证机制更加完善，培养大批高质量适合江西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应用型技术人才；发布实施江西省《关于引导部分地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指导意见》，重点支持首批 10 所转型试点学校，扩大本科院校与高职院校联合培养应用型本科人才试点项目，以职业需求为导向，扩大职业教育学生接受本科层次教育的规模，创新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培养一批引领地方产业发展的技术精英。

7. 推动职业教育集团化发展

鼓励大中型企业、行业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等，围绕江西经济发展对人才的需求，牵头组建职业教育集团，建设一批骨干职业教育集团。开展多元投入主体依法共建职业教育集团的改革试点，通过人员互聘、平台共享，探索建立基于产权制度和利益共享机制的集团治理结构与运行机

制；建立基于学分转换的集团内部教学管理模式。支持有特色的专科高等职业院校以输出品牌、资源和管理的方式成立连锁型职业教育集团。积极吸收科研院所及其他社会组织参与职业教育集团。鼓励职业教育集团与跨国企业、境外教育机构等开展合作。

预期效果：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办学的意见》，2017年出台《江西省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建设方案与管理办法》，建设骨干职业教育集团10个，2016年建设3个，2017年建设3个，2018年建设4个，开展多元投入主体依法共建职业教育集团的改革试点5个，预算投入1亿元。新建连锁型职教集团2个，预算投入1000万元。通过开展集团化办学，发挥职业教育集团在促进教育链和产业链有机融合中的重要作用，努力实现多重目标，即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激发职业教育办学活力，促进优质资源开放共享；提升治理能力，完善职业院校治理结构，健全政府职业教育科学决策机制；推进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系统培养技术技能人才，完善职业教育人才多样化成长渠道；服务地方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促进技术技能积累与创新，同步推进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的有力支撑。

8. 促进区域协调发展

支持与西部学校联合办学，鼓励和支持江西高等职业院校（或职教集团），通过托管、集团化办学等形式，对口支援西部地区职业教育发展。

预期效果：支援4所西部职业院校提升办学基础能力和人才培养水平，预算投入1500万元，使受援职业院校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显著提升，“双师型”师资比例大幅提升；专业建设水平显著提升，服务区域产业调整 and 新兴产业发展的贡

献率不继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显著提升，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育人机制运行有序；学校管理水平显著提升，现代职业学校制度逐步完善。

（二）增强院校办学活力

尊重和激发基层首创精神，以外部体制创新、内部机制改革、院校功能拓展为抓手增强院校办学活力，提高高等职业院校对市场的适应能力和自主发展能力。

1. 推进分类考试招生

健全“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招生办法。根据不同生源特点和培养需要，规范实施专科高等职业院校以高考为基础的考试招生、单独考试招生、中高职贯通招生。研究制订职业院校应届毕业生进入高层次学校学习的办法，拓宽和完善职业教育学生继续学习通道。逐步扩大高等职业院校招收有实践经历人员的比例。适度提高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比例，以及本科高等学校特别是应用技术类型本科高校，招收职业院校毕业生的比例。

预期效果：规范落实《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制订职业院校学生进入高层次学校学习的办法；逐步提高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比例和本科高等学校招收职业院校毕业生的比例。

2. 探索混合所有制办学

深化办学体制改革，鼓励社会力量以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要素参与公办高等职业院校改革。鼓励民间资金与公办优质教育资源嫁接合作，扩大优质高等职业教育资源。鼓励企业和公办高等职业院校合作举办适用公办学校政策、具有混合所有制特征的二级学院。

预期效果：支持公办高等职业院校和企业合作举办适用公办学校政策、具有混合所有制特征的二级学院，建设省级混合所有制二级学院4个，预算投入2000万元；开展建设混合所有制高等职业院校的理论与实践课题研究，预算投入20万元。混合所有制二级学院充分具备混合所有制办学体制的核心要素，充分具备规范成长为混合制项目的基本潜质，并进行实质性的股份制架构，形成“人财物融通、产学研一体、师徒生互动”的新型二级学院实体，以促进办学体制的全面综合改革，壮大职业教育体量，全面提升职业教育教学质量。

3. 发挥企业办学主体作用

支持企业发挥资源技术优势举办高等职业院校，按照职业教育规律规范管理。鼓励企业将职工教育培训交由高等职业院校承担，鼓励企业与学校共建共管职工培训中心。支持企业建设兼具生产与教学功能的公共实训基地。落实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办法。

预期效果：落实《江西省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办法》，建设企业与学校共建共管职工培训中心5个，支持企业建设兼具生产与教学功能的公共实训基地5个，预算投入500万元。

4. 落实高等职业院校办学自主权

贯彻落实国家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和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完善高校内部治理结构的意见》，落实和扩大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办学自主权，支持学校依法依规自主确定教学科研行政等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和人员配备，支持高校面向社会依法依规自主公开招聘教学科研行政管理等各类人员、自主选聘教职工、自主确定内部收入分配。

预期效果：落实政策的学校数量达 54 所。

5. 支持民办教育发展

创新民办高等职业教育办学模式，社会声誉好、教学质量高、就业有保障的民办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可由省级政府统筹、在核定的办学规模内自主确定招生方案。落实教育、财税、土地、金融等支持政策，鼓励各类办学主体通过独资、合资、合作等形式举办民办高等职业教育，稳步扩大优质民办职业教育资源。

预期效果：自主确定招生方案的民办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共 12 所。

6. 服务社区教育和终身学习

专科高等职业院校要发挥场地、设施、师资、教学实训设备、网络及教育资源优势，向社区开放服务；面向社区成员开展与生活密切相关的职业技能培训，以及民主法治、文明礼仪、保健养生、生态文明等方面的教育活动。开设养生保健、文化艺术、信息技术、家政服务、社会工作、医疗护理、园艺花卉、传统工艺等专业的职业院校，应结合学校特色率先开展老年教育。

学历教育和非学历培训并举、全日制与非全日制并重发展多样化的职工继续教育，为劳动者终身学习提供更多机会。以职业道德、职业发展、就业准备、创业指导等为主要内容开展就业创业教育，为普通教育学生提供职业发展辅导，为劳动者多渠道多形式提高就业质量服务。鼓励专科高等职业院校主动承接政府和企事业单位组织的职业培训，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培训。

预期效果：落实《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推进职业院校服务经济转型升级面向行业企业开展职工继续

教育的意见》，高职院校承担职工继续教育总规模 12800 人次，建设 1 个职业继续教育品牌高职院校，预算投入 2200 万元；高职院校开展社区教育、老年教育 32600 人次，2016 年 9900 人次，2017 年 11200 人次，2018 年 11500 人次；9 所高职院校开展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并向社区开放，建成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实验区 5 个，2017 年 3 个，2018 年 2 个，建设省级社区教育示范区、实验区 10 个，2017 年 5 个，2018 年 5 个，预算投入 250 万。

（三）加强技术技能积累

服务区域、产业发展和国家外交政策需要，紧密结合培养杰出人才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加强应用技术的传承应用研发能力，提高培养人才的水平和技术服务的附加值。

1. 服务中国制造 2025

根据江西发展规划和产业转型升级需要优化院校布局和专业结构，将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建设成为省内技术技能积累的重要资源集聚地。重点服务中国制造 2025，主动适应国家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制造需要，围绕强化工业基础、提升产品质量、发展制造业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调整专业、培养人才。优先保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相关专业的布局与发展。加强现代服务业亟需人才培养，加快满足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人才需求。

预期效果：对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需求，优化专业结构和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体系，积极参与教育鼓励发展的服务中国制造 2025 专业建设，到 2018 年新开设满足其

发展需求的专业数达到 38 个，3 年培养人数 10000 余人；每年为国家培养 3000 名现代服务业亟需的技术技能人才、100 名现代服务业领军人才和 100 名现代服务业职业教育领军人才。

2. 支持优质产能“走出去”

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职业教育合作；服务“走出去”企业需求，培养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的技术技能人才和中国企业海外生产经营需要的本土人才；配合“走出去”企业面向当地员工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

预期效果：职业教育合作国家 6 个，服务“走出去”企业 60 家，培养本土化人才 600 人，预算投入 600 万元。

3. 深化校企合作发展

推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与当地企业合作办学、合作育人、合作发展；围绕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需求，以市场为导向多方共建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对于师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开发、产品设计、发明创造等成果，选择自主创业的，按规定给予启动资金贷款贴息、税费减免等政策扶持；与企业合作转化的，可按照法律规定在企业作价入股。支持学校与技艺大师、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合作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开展技艺传承创新等活动。

预期效果：建设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 5 个，预算投入 2500 万元。协同创新中心技术应用面向中小微企业、协助中小微企业开展、实施电子商务业务，提供技术，技术贡献率占所用企业产出 65%。协同创新单位联合培养应用经济学等专业技术人才 3000 名，培养专业带头人 5 名，大幅度提高参与方电子商务、经济学、管理科学、统计学等专业建设水平；

为政府政策制定提供仿真、决策支持，为政府、企业、个人提供大数据平台，支持其决策制定过程。在政策平台、决策支持平台的支持下，随着电子商务的广泛、深入推进，江西省的产业升级得以实现。协同中心的体制机制趋于规范完善，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

建设技能大师工作室 10 个、非物质文化遗产工作室 10 个，预算投入 3000 万元。形成非遗传承人进校园、师徒制、大师工作室制等工学结合的高素质高技能人才培养模式，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技能大师）的技艺培养的课程标准；形成由综合职业素养高、技艺能力强的专任教师、非遗传承人、技艺大师等组成的优秀教学团队；学生职业技能综合素质得到行业认同，非遗传承人的培养得到快速发展。

4. 加强创新创业教育

将学生的创新意识培养和创新思维养成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按照高质量创新创业教育的需要调配师资、改革教法、完善实践、因材施教，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集聚创新创业教育要素与资源，建设依次递进、有机衔接、科学合理的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群）；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建设大学科技园、大学生创业园、创业孵化基地和小微企业创业基地，作为创业教育实践平台；建立健全学生创业指导服务专门机构，做到“机构、人员、场地、经费”四到位，对自主创业学生实行持续帮扶、全程指导、一站式服务；举办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支持举办各类科技创新、创意设计、创业计划等专题竞赛。

探索将学生完成的创新实验、论文发表、专利获取、自主创业等成果折算为学分，将学生参与课题研究、项目实验等活动认定为课堂学习；为有意愿有潜质的学生制定创新创

业能力培养计划，建立创新创业档案和成绩单，客观记录并量化评价学生开展创新创业活动情况；优先支持参与创新创业的学生转入相关专业学习；实施弹性学制，放宽学生修业年限，允许调整学业进程、保留学籍休学创新创业。

预期效果：落实《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建设30家省级大学科技园、大学生创业园和创业孵化基地等创业平台，2016年10家，2017年10家，2018年10家；计划入驻企业（创业团队）1200家，拟吸纳高职学生创业人数6000人。预算投入6000万元。高职院校学生自主创新创业项目计划600个，每年评选200个，预算投入600万元。

实施学生成果折算学分的学校54所，实施弹性学制的学校54所。开发建设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群）10门，实践课程标准学时达60%，学习创新创业课程学生达30余万人，预算投入90万元。

5. 开展现代学徒制培养

鼓励校企共建以现代学徒制培养为主的特色学院，扶持企业与高等职业院校联合开展“现代学徒制”培养试点。校企共同制定和实施人才培养方案，试点学校主要负责理论课程教学、学生日常管理等工作，合作企业主要负责选派工程技术人员（能工巧匠）承担实践教学任务、组织实习实训；校企联合保障学生权益、保证合理报酬，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落实学生责任保险和工伤保险。允许符合条件的高等职业院校采用单独考试招生的办法从企业员工中招收符合本地高考报名条件、使学生兼具企业员工身份。

预期效果：建设以现代学徒制培养为主的特色学院6个；建设15个现代学徒制试点项目，约900名学生从中受益，2016

年 5 个试点、300 学生，2017 年 5 个试点、300 学生，2018 年 5 个试点、300 学生，预算投入 3000 万元。基本建立起政府引导、行业参与、社会支持，企业、学校双主体育人和适应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特色现代学徒制。

6. 培育新型职业农民

扶持涉农专科高等职业院校的发展和专业建设。提高涉农专科高等职业院校为三农服务的能力，围绕农业产业链和流通链培养培训适应科技进步和农业产业化需要的学生和新型职业农民，创新招生就业、人才培养、农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社会服务等工作机制，推进农科教统筹、产学研合作；支持高等职业院校与涉农企业共建农业职业教育集团。

预期效果：新建农业职教集团 1 个，省部共建国家涉农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 11 个，预算投入 1000 万元。

7. 促进文化传承创新与传播

加强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等重点文化产业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提升民族地区的高等职业院校支持当地特色优势产业、基本公共服务、社会管理的能力。建设一批全国职业院校民族文化遗产与创新示范专业点。

预期效果：新建民族文化遗产与创新示范专业点 20 个，2016 年新增 6 个，2017 年新增 6 个，2018 年新增 8 个，预算投入 2000 万元。

（四）完善质量保障机制

落实政府责任，放管结合完善依法治校，逐步形成政府依法履职、院校自主保证、社会广泛参与，教育内部保证与教育外部评价协调配套的现代职业教育质量保障机制。

1. 提高经费保障水平

落实生均拨款政策，建立多渠道筹资机制，提高经费保障水平。引导激励行政区域内各地市级政府（单位）建立完善以改革和绩效为导向的专科高等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制度，保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基本教学条件、提升内涵建设水平、支撑院校综合改革。生均拨款制度应当覆盖本地区所有独立设置的公办高等职业院校；举办高等职业院校的有关部门和单位，应当参照院校所在地公办高等职业院校的生均拨款标准，建立完善所属高等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制度。2017年，省属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年生均财政拨款平均水平不低于12000元。学费收入优先保证学校基本教学方面的支出。

预期效果：落实高等职业院校生均拨款政策，到2017年省属高职高专院校生均拨款平均水平不低于12000元。

2. 完善院校治理结构

落实《高等学校章程制定暂行办法》，建立健全依法自主管理、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高等职业院校治理结构。完成高等职业院校章程制定、修订工作。坚持和完善公办高等职业院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提升学校的资源整合、科学决策和战略规划能力。设立校级学术委员会，作为校内最高学术机构，统筹行使学术事务的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职权，发挥在专业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事项上的重要作用。结合实际需要，根据条件设立校级专业指导委员会，指导促进专业建设与教学改革。加强风险安全制度建设。

预期效果：54所高等职业院校依章程治理学校；54所高等职业院校均设立校级学术委员会。

3. 完善质量年报制度

巩固学校、省级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制度，进一步提高年度质量报告的量化程度、可比性和可读性。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和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每年发布质量报告；支持第三方撰写发布国家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强化对报告发布情况和撰写质量的监督管理。稳步推进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管理系统的建设、部署与应用，逐步加强状态数据在宏观管理、行政决策、院校治理、教学改革、年度报告中的基础性作用。开展高职院校教学诊断和改进工作。

预期效果：54 所高职院校建立年度报告制度，确保江西省年度报告质量居全国前列；全省 54 所独立高职院校能利用网络平台对校级数据进行采集和管理并上报云平台，到 2018 年底使用网络版软件的院校数不低于 90%；能够利用省级数据中心管理全省各高职院校的状态数据，为省厅提供决策依据。全省开展高职院校教学诊断和改进工作。

4. 改进高职教师管理

鼓励高等职业院校制定和执行反映自身发展水平的“双师双能型”教师标准（不低于 2008 年《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工作评估方案》规定的标准）。根据职业教育特点，新增教师编制主要用于引进具有实践经验的专业教师。推动教师分类管理、分类评价的人事管理制度改革；全面推行按岗聘用、竞聘上岗；制订体现高等职业教育特点的教师绩效评价标准，绩效工资内部分配向“双师双能型”教师适当倾斜。原则上 55 岁以下的教授、副教授每学期至少讲授一门课程。

预期效果：5 所国家示范（骨干）高等职业院校制定执行反映自身发展水平、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的“双师双能型”

教师标准。

5. 加强相关理论研究

加强省级、市（地）级职业教育科研机构建设，加强高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宏观政策研究和热点难点问题研究，开展指导教育教学改革和相关标准建设的理论研究。统筹高等职业教育研究工作，加强高等职业教育研究机构和队伍建设，加大投入支持相关研究工作。鼓励有条件的高等职业院校建立专门教育研究机构，发挥学校人才、信息、资源聚集的优势，引导广大教师围绕专业建设、课程改革、实践教学、终身学习等方面开展教学研究。

预期效果：新增研究机构 12 个，新增专职研究人员 24 人。

（五）提升思想政治教育质量

加强以职业道德培养和职业素质养成为特点的高等职业教育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着力培养既掌握熟练技术，又坚守职业精神的技术技能人才。

1. 加强和改进学校宣传思想工作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深入开展“爱学习、爱劳动、爱祖国”教育活动，在广大师生中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导大学生关心国家命运，自觉把个人理想与国家梦想、个人价值与国家发展结合起来。切实加强学校意识形态引导管理，不断壮大校园主流思想舆论，加强党史国史和形势与政策教育教学，加强民族团结教育，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广泛开展各类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推进学雷锋活动常态化。健全学生思想政治长效机制，加强校园网络建设和安全管理，创新网络思想政

治教育方式方法。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议体系创新计划，推进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加强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机构建设，全面推进《全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测评体系（试行）》的贯彻执行。创建平安校园、和谐校园。

预期效果：贯彻落实《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建设标准》，专科院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专职教师按师生比 1:550-600 配备；贯彻落实《高等学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暂行）》，健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长效机制；高职院校按师生比 1:200 配备辅导员，心理健康教育全覆盖；全面推进《全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测评体系（试行）》，参与测试院校 54 所，测试院校比例达 100%；54 所院校参与创建平安校园、和谐校园，创建院校比例达 100%。

2. 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

加强文化素质教育，坚持知识学习、技能培养与品德修养相统一，将人文素养和职业素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加强文化艺术类课程建设，完善人格修养，培育学生诚实守信、崇尚科学、追求真理的思想观念。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基本标准》，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充分发挥校园文化对职业精神养成的独特作用，推进优秀产业文化进教育、企业文化进校园、职业文化进课堂，将生态环保、绿色节能、循环经济等理念融入教育过程；利用学校博物馆、校史馆、图书馆、档案馆等，发挥学校历史沿革、专业发展历程、杰出人物事迹的文化育人作用。围绕传播职业精神组织第二课堂，弘扬以德为先、追求技艺、重视传承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发挥学生党支部、共青团、学生会、学生社团的作用，与政府、行业、企业合作开展内容丰富、形式新颖、传递正

能量的实践育人活动和校园文化活动。注重用优秀毕业生先进事迹教育引导在校学生。

预期效果：《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基本标准》参与落实院校 54 所，参与院校比例达 100%；建设省级校园文化品牌 30 个，预算投入 60 万元。

六、进度安排

第一阶段:2016 年 1 月至 3 月。各高等职业院校按省教育厅总体部署,制定本校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创新发展行动计划的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年度各任务(项目)建设进度、完成时间等,层层落实责任。省教育厅等有关部门指导支持各职业院校做好任务(项目)规划。

第二阶段:2016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各高等职业院校落实资金、配套政策等重大建设要素,全面开展任务(项目)建设。省教育厅等有关部门开展中期检查和评估,推广经验,督促进度。

第三阶段:2018 年 7 月 2018 年 12 月。各高等职业院校对任务(项目)进行自验自评。省教育厅根据责任分工和发展指标对各高等职业院校进行总体验收。

七、保障措施

(一) 深化综合改革

1.进一步扩大和落实高校办学自主权。积极探索实施自主办学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加快行政审批改革,减少审批环节。给予重点建设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在改革、发展、建设等方面的优惠政策,做到特事特办。下放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招标采购审批权,探索给予高校招标自主权,从注重程序合规向专业化采购转变,提高招标效率。

2.进一步完善高校内部治理结构。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

下的校长负责制，深化内部管理体制改革创新，落实专科高等职业院校章程规定，构建与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相适应的制度体系和运行机制。健全内部岗位管理、合同用人、公平竞争、绩效评价等机制体制，完善内部治理结构，提升大学治理能力。

3.进一步优化全省高等教育资源。优化整合全省现有涉及高等职业教育的专项建设计划，纳入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建设计划。整合全省资源平台，推进资源开放共享，实现高校教育资源效益最大化。积极争取国家层面的教育政策和资源支持。

（二）健全投入机制

1.多方筹措建设资金

——省财政设立专项建设资金。2016年至2020年争取省财政安排一定资金，主要用于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和特色优势专业群建设。建设周期前后时段内，可有所侧重地动态调整。

——逐步提高生均拨款水平并提高学费收费标准。省财政根据物价变动水平、工资标准调整及中央财政拨款政策等因素，建立生均拨款动态调整机制。“十三五”期间，逐步提高列入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和特色优势专业群建设范围内的生均拨款水平，并适时提高学费收费标准。

——盘活高校内部经费存量。引导重点建设高校盘活内部经费存量。高校应统筹安排省财政专项资金、生均拨款经费、学费收入、科研经费及其他各项收入，配套用于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建设，重点向特色优势专业群建设倾斜。财政专项资金和提高生均拨款等增量经费必须用于高水平应用型

高校和特色优势专业群建设，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聚集、放大和高校内部资金整合、优化盘活的综合效应。

——**拓宽社会资金筹措渠道。**积极筹措社会资金，探索政府、高校、社会多方共建。高校可通过“政产学研合作”等方式，积极争取有关部门、行业企业等资金支持。鼓励和引导校友、社会团体等社会捐资。高水平应用型高校接受社会捐赠，省财政按一定比例给予配套奖励。落实企事业单位对高校捐赠按税法规定的税前扣除政策。

2.建设资金投入强度

——建设资金实行从常规年度投入向结构性补缺转变。根据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和特色优势专业群建设短板，设置若干资金子专项，比如高端人才引进专项、现有优秀人才培养专项；高水平创新团队建设专项等。

——建设资金可探索直接投入、动态奖励、风险补偿等综合方式。政府、高校及专业群之间对资金使用要建立责权统一机制。在建设期内，相关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和特色优势专业群，若没有达到预期建设目标，后续建设投入即相应减少或解除建设立项。

（三）完善政策法规

1.改革完善经费使用政策

改革完善财政资金使用相关政策法规，制定《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和特色优势专业群建设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在不违背中央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明确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和特色优势专业群建设经费的使用原则、权限、重点、程序等，尽量放宽使用范围，并明确规定经学校统筹核定（包括学校自主投入和省财政专项投入）的建设经费，主要由项目负责人根据建设需要自主安排使用。

2.改革完善相关人事政策

对涉及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和特色优势专业群建设的相关人事职称和绩效工资政策进行梳理，修订阻碍建设发展的制度或做法。支持高水平应用型高校在国家有关规定范围内自主设置岗位，自主确定聘用条件、自主开展职称评审、自主调节绩效工资。明确人才引进经费和重点建设专业群所在现有人员经费不占用学校绩效工资总量。

3.改革完善国际交流审批制度

制定《促进我省高校国际交流与合作的指导意见》，简化高校国际交流与合作出国审批权限和程序，缩短审批周期，执行区别于党政机关的审批制度，由“管理控制”转向“服务促进”。对引进的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在出国学术交流研修等方面优先支持，大力促进我省高校及学科国际合作与交流。

（四）强化组织领导

1.统筹推进

成立“江西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领导小组”，下设“领导小组工作办公室”，挂靠省教育厅职成处，统筹推进各项建设计划有效实施。

2.协同落实

《行动计划》规定的任务（项目）涉及教育、发展改革、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农业、扶贫等相关部门，省教育厅将主动发挥统筹规划、综合协调作用，积极争取相关部门支持，共同营造良好氛围，落实承担的建设任务（项目），加快推进江西高职教育的改革发展。

附件

江西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年）》任务（项目）承担意向表

说明：请在意向承担的任务（项目）对应的空格内划“√”；表中划横线的任务（项目）不填写。

任务一览表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一、扩大优质教育资源				
RW-1	加强与信誉良好的国际组织、跨国企业以及职业教育发达国家开展交流与合作	教育部（国际司、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否
RW-2	学习和引进国际先进成熟适用的职业标准、专业课程、教材体系和数字化教育资源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3	选择类型相同、专业相近的国（境）外高水平院校联合开发课程，共建专业、实验室或实训基地，建立教师交流、学生交换、学分互认等合作关系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4	支持高等职业院校申办聘请外国专家（文教类）许可	教育部（国际司、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5	举办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机构	教育部（国际司、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否
RW-6	完善以老带新的青年教师培养机制；建立教师轮训制度；专业教师每五年企业实践时间累计不少于6个月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7	高等职业院校专业骨干教师国家级、省级培训计划	教育部（教师司、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年出台措施，持续推进	是
RW-8	加强职业技术师范院校建设	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持续推进	否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RW-9	支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按照有关规定自主聘请兼职教师；加强兼职教师的职业教育教学规律与教学方法培训；支持兼职教师或合作企业牵头申报教学研究项目、组织实施教学改革；把指导学生顶岗实习的企业技术人员纳入兼职教师管理范围。核算教师总数时，兼职教师数按每学年授课 160 学时为 1 名教师计算。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 年出台措施，持续推进	是
RW-10	在有关民族地区加强双语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	教育部（民族司、教师司）、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有关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否
RW-11	推动落实《职业院校数字校园建设规范》，建设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管理系统	教育部（科技司、职成司、信推办）、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12	将信息技术应用能力作为教师评聘考核的重要依据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6 年底前出台措施，持续推进	是
RW-13	办好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	教育部（职成司）	持续推进	——
RW-14	发布实施“关于引导部分地方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的指导意见”；探索本科层次职业教育实现形式和培养模式	教育部（规划司、高教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016 年底前出台措施，持续推进	是
RW-15	开展设立专科高等职业教育学位的可行性研究	教育部（职成司、学位办）	2018 年底前完成	——
RW-16	编制“高等职业学校建设标准”；研究修订《普通高等学校设置暂行条例》	教育部（规划司）	2016 年底前完成	——
RW-17	修订一批专科高等职业教育专业教学标准和实验实训装备技术标准	教育部（职成司）、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 年底前完成	——
RW-18	修订“高等职业院校专业目录”和“高等职业院校专业设置管理办法”；到 2017 年，专科职业教育在校生达到 1420 万人	教育部（职成司、规划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016 年底前出台措施	否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RW-19	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意见》，研制“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建设方案与管理办法”	教育部（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 年底 前出台，持 续推进	是
RW-20	持续缩减本科高校举办专科高等职业教育的规模	教育部（规划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持续推进	是
二、增强院校办学活力				
RW-21	规范落实《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研究制订职业院校学生进入高层次学校学习的办法；2016 年通过分类考试录取的学生占高等职业院校招生总数的一半左右，2017 年成为主渠道；逐步提高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比例和本科高等学校招收职业院校毕业生的比例	教育部（学生司、规划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016 年底 前出台措 施，持续推 进	是
RW-22	研制“关于推进学习成果积累与转换工作的指导意见”	教育部（职成司）	2016 年出 台意见； 2018 年底 前完成网 络平台建 设，开展学 习成果积 累与转换 试点	——
RW-23	试点社会力量通过购买、承租、委托管理等方式参与办学活力不足的公办高等职业院校改革。鼓励民间资本与公办优质教育资源嫁接合作，在经济欠发达地区扩大优质高等职业教育资源。鼓励探索建立行业企业办和民办高等职业院校教师年金制度，探索在营利性民办高等职业院校实行职工持上市股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高等职业院校	2016 年出 台措施，持 续推进	否
RW-24	开展建设混合所有制高等职业院校的理论与实践课题研究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 年底 前完成	是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RW-25	成立混合所有制高等职业院校联盟	相关高等职业院校	2018 年底 前完成	---
RW-26	以购买服务方式支持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在规定的领域范围内自主开展工作	教育部（职成司）	持续推进	---
RW-27	每年举办一次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推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国际化	教育部（职成司、国际司），相关部委、行业协会、企业	持续推进	---
RW-28	落实《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推进职业院校服务经济转型升级面向行业企业开展职工继续教育的意见》	教育部（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是
RW-29	地方各级政府在安排职业教育专项经费、制定支持政策、购买社会服务时，将企业举办的公办性质高等职业院校与其他公办院校同等对待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持续推进	是
RW-30	研制“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办法”	教育部（职成司、政法司）	2016 年出 台	---
RW-31	贯彻落实国家教育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和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完善高校内部治理结构的意见》，落实和扩大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办学自主权，支持学校自主确定教学科研行政等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和人员配备，支持高校面向社会依法依规自主公开招聘教学科研行政管理等各类人员、自主选聘教职工、自主确定内部收入分配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32	落实教育、财税、土地、金融等支持政策，鼓励各类办学主体通过独资、合资、合作等形式举办民办高等职业教育，稳步扩大优质民办职业教育资源	教育部（规划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持续推进	是
RW-33	以政府规划、社会贡献和办学质量为依据，探索政府通过“以奖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016 年底 前出台措	是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代补”、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民办高等职业教育发展和鼓励社会力量参与高等职业教育办学的办法		施,持续推进	
RW-34	社会声誉好、教学质量高、就业有保障的民办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可由省级政府统筹、在核定的办学规模内自主确定招生方案	教育部(规划司、学生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016 年底 前出台措施,持续推进	是
RW-35	专科高等职业院校积极开展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活动;建立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和社区教育机构联席会议制度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6 年底 前出台措施,持续推进	是
三、加强技术技能积累				
RW-36	优化院校布局、调整专业结构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是
RW-37	建立产业结构调整驱动专业设置与改革、产业技术进步驱动课程改革的机制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是
RW-38	重点服务中国制造 2025 , 主动适应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制造需要, 围绕强化工业基础、提升产品质量、发展制造业相关的生产性服务业调整专业、培养人才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是
RW-39	优先保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产业相关专业的布局与发展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是
RW-40	加强现代服务业亟需人才培养, 加快满足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人才需求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是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RW-41	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职业教育合作；服务“走出去”企业需求，培养具有国际视野、通晓国际规则的技术技能人才和中国企业海外生产经营需要的本土人才；配合“走出去”企业面向当地员工开展技术技能培训和学历职业教育；支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国（境）外办学，为周边国家培养熟悉中华传统文化、当地经济发展亟需的技术技能人才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是
RW-42	促进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利用各种资源建设大学科技园、大学生创业园、创业孵化基地和小微企业创业基地，作为创业教育实践平台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43	探索将学生完成的创新实验、论文发表、专利获取、自主创业等成果折算为学分，将学生参与课题研究、项目实验等活动认定为课堂学习；优先支持参与创新创业的学生转入相关专业学习；实施弹性学制，放宽学生修业年限，允许调整学业进程、保留学籍休学创新创业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44	地区、有关部门整合发展财政和社会资金，支持高校学生创新创业活动。高等职业院校优化经费支出结构，多渠道统筹安排资金，支持创新创业教育教学，资助学生创新创业项目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45	举办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教育部（高教司、职成司）	2016 年底 前启动	——
RW-46	加强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等重点文化产业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提升民族地区的高等职业院校支持当地特色产业、基本公共服务、社会管理的能力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持续推进	是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RW-47	加强与职业教育发达国家的政策对话,探索对发展中国家开展职业教育援助的渠道和政策	教育部(国际司、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否
RW-48	鼓励示范性和沿边地区高等职业院校利用学校品牌和专业优势,积极吸引境外学生来华学习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否
四、完善质量保障机制				
RW-49	落实高等职业院校生均拨款政策,引导激励地市级政府(单位)建立高职生均经费制度。到2017年本省专科高等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平均水平不低于12000元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017年达到标准,持续推进	是
RW-50	完成高等职业院校章程制定、修订工作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5年底前完成	是
RW-51	推动高等职业院校参照《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设立学术委员会;一批(不少于20%)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参照《普通高等学校理事会规程(试行)》设立理事会或董事会机构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6年底前出台措施,持续推进	是
RW-52	巩固学校、省和国家三级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制度,进一步提高年度质量报告的量化程度、可比性和可读性;强化对报告发布情况和撰写质量的监督管理	教育部(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53	加强分类指导,以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为基础,开展高职院校教学诊断和改进工作	教育部(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6年启动相关工作,持续推进	是
RW-54	一批省份发布实施职业院校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018年底完成	是
RW-55	一批国家示范(骨干)高等职业院校制定执行反映自身发展水平、不低于国家规定标准的“双师型”教师标准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8年底完成	是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RW-56	推动教师分类管理、分类评价的人事管理制度改革;全面推行按岗聘用、竞聘上岗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8 年底前出台措施	是
RW-57	制订体现高等职业教育特点的教师绩效评价标准; 55 岁以下的教授、副教授每学期至少讲授一门课程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8 年底前出台措施	是
RW-58	加强高等职业教育研究机构和队伍建设,加大投入支持相关研究工作;有条件的高等职业院校建立专门教育研究机构,开展教学研究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6 年底前出台措施,持续推进	是
五、提升思想政治教育质量				
RW-59	贯彻落实《高等学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暂行)》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60	健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长效机制;高职院校按师生比 1:200 配备辅导员;心理健康教育全覆盖	教育部(思政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8 年底前完成	是
RW-61	全面推进《全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测评体系(试行)》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62	创建平安校园、和谐校园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63	落实《高等学校体育工作基本标准》	教育部(体卫艺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64	加强文化素质教育;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支持学生社团活动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持续推进	是
RW-65	促进职业技能培养与职业精神养成相融合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持续推进	是

项目一览表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建设数量	预估支持经费 (单位: 万元)
一、扩大优质教育资源						
XM-1	骨干专业建设(3000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年出台措施,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100	20000
XM-2	校企共建的生产性实训基地建设(1200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年出台措施,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40	8000
XM-3	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建设(200所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016年出台措施,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6	18000
XM-4	“双师型”教师培养培训基地建设(500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15	1200
XM-5	新建一批国家级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和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教育部(职成司、高教司、财务司)	2018年底前完成	---	---	---
XM-6	立项建设省级高等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200个左右)和精品在线开放课程(1000门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持续推进, 2018年完成	是	30 300	1500 3000
XM-7	建成一批职业能力培养虚拟仿真实训中心(50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5	1000
XM-8	建设一批骨干职业教育集团(180个左右); 遴选10个省份开展多元投入主体依法共建职业教育集团的改革试点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有关行业、企业、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10	10000
XM-9	建设一批连锁型职教集团(20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2	1000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建设数量	预估支持经费 (单位: 万元)
XM-10	支持东中部地区高职院校(职教集团)对口支援西部职业院校; 支援革命老区、西藏及四省藏区、新疆和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地区的专科高等职业院校提升办学基础能力和人才培养水平(400校次左右)	教育部(职成司、财务司、民族司)、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016年出台措施	是	4	1500
二、增强院校办学活力						
XM-11	支持公办高等职业院校和企业合作举办适用公办学校政策、具有混合所有制特征的二级学院(100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高等职业院校	2016年出台措施, 持续推进	是	4	2000
XM-12	与行业联合召开行业职业教育工作会议(5个以上), 联合制定行业职业教育改革发展指导意见	教育部(职成司)、相关行业组织	2018年底前完成	---	---	---
XM-13	发布行业人才需求预测和专业设置指导报告(40个左右)	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8年底前完成	---	---	---
XM-14	研制“关于进一步推进社区教育发展的意见”; 公布一批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和示范区	教育部(职成司)	2016年底前出台意见, 持续推进	---	---	---
三、加强技术技能积累						
XM-15	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500个左右), 校企共建以现代学徒制培养为主的特色学院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年出台措施,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15	3000
XM-16	以市场为导向多方共建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500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相关行业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6年出台措施,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5	2500

序号	工作任务	负责单位	时间进度	是否承担	建设数量	预估支持经费 (单位: 万元)
XM-17	与技艺大师、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合作建立技能大师工作室(100个左右)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相关行指委、高等职业院校	2016年出台措施,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20	3000
XM-18	开发建设一批创新创业教育专门课程(群)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高等职业院校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10	90
XM-19	新组建一批农业职教集团; 省部共建一批国家涉农职业教育改革试验区	教育部(职成司)、有关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有关行业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1	1000
XM-20	建设一批全国职业院校民族文化遗产与创新示范专业点(100个左右)	教育部(职成司)、省级教育行政部门	2018年底前完成	是	20	2000
四、完善质量保障机制						
XM-21	支持对用人单位影响力大的行业组织开展专业层面的教学诊改试点	教育部(职成司)、相关行业	2016年开始试点	---	---	---
五、提升思想政治教育质量						
XM-22	深入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教育, 在广大师生中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遴选一批特色校园文化品牌(100个左右)	教育部(思政司)、高等职业院校	2018年底前完成	---	---	---